

# 郴州市法检“两长”同庭办理大案

近日,郴州市中院代理院长王雨田担任审判长,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因爱生恨而引发的故意杀人案,郴州市检察院检察长江涛作为第一公诉人出庭支持公诉。这是今年以来郴州市法检“两长”再次同庭履行职务办理重大疑难案件。

庭审前,王雨田与合议庭成员详细审阅了案卷材料,共同研究案中疑点问题等,并制定庭审提纲。庭审中,合议庭合理把握庭审节奏,引导控辩双方围绕案件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量刑、民事赔偿等问题充分发表意见,保障了各方诉讼权利。公诉机关在发表公诉意见阶段开展了法庭教育。被告人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无异议,当庭悔罪。

经合议庭评议,本案将择期宣判。被害人家属及部分群众旁听了庭审。

谭承强 胡维静 曹勇



庭审现场。

## 检察官为农民工追回拖欠 6 年工资

**本报讯(通讯员 彭晓莉)**“感谢你们帮我讨回被拖欠了 6 年的工钱,不然今年的春节又不知道怎么过……”1月26日,12名来自长沙市望城区的农民工领到了6万元辛苦钱,农民工陈某第一时间打电话给郴州市北湖区检察院的检察官表示谢意。

2014年,陈某等12名农民工来到郴州市北湖区某市场消防改造工程工地务工。该工程由湖南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后,将工程分包给了其郴州分公司负责人黄某,黄某又转手将工程劳务转包给了张某。工程完工后,因工程没有决算等原因,张某一直拖欠陈某等



农民工代表在达成调解付款协议上签字。

12名农民工6万元工资未付。2017年7月,黄某因犯诈骗罪、伪造国家机关印

章罪等被衡阳中院判处有期徒刑15年,而张某因病于2018年去世。接二连三的变故,让陈某等12名农民工6年来讨薪无果。

2020年7月,陈某等3名农民工代表来到北湖区检察院请求支持起诉追讨工资。北湖区检察院受理该案后,迅速启动支持起诉程序,对案件开展调查取证。承办检察官和北湖区劳动监察大队工作人员先后三次前往衡阳找到湖南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通过以案说法、释法说理、沟通协调,最终促成湖南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12名农民工达成调解付款协议。



公益诉讼专题讲座现场。

## 宜章侦办涉黑涉恶团伙 20 个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至2020年底,宜章县共侦办涉黑涉恶团伙20个,涉黑涉恶犯罪分子均被判处实刑,黑恶犯罪得到有效遏制。2018年,宜章县被评为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县,2018年~2020年连续3年被评为全省平安县。

### 组织保障坚强有力

宜章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责任人责任,多次通过主持召开会议、调研督导、包案督办、作出批示、谈心谈话等方式,指导督促各级各部门抓好工作落实。全县形成“县-乡-村”三级书记抓专项斗争的工作局面。县扫黑领导小组和县扫黑办切实履行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职责,及时研究部署调度,统筹推进专项斗争工作。县委书记、县长带头包案督办一批黑恶案件,各成员单位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直接责任人职责,定期调度调研专项斗争开展情况,强化协同配合,全县形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齐抓共管合力。

### 黑恶犯罪得到有效遏制

县扫黑办牵头抓总,以专业队伍强办案、以挂牌督办强推进、以攻坚行动扩战果。政法各机关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法检公“三长”靠前指挥,尽锐出战凝聚攻坚合力,依法严惩涉黑涉恶犯罪。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县共侦办涉黑涉恶团伙20个,其中侦办黑社会性质组织1个、恶势力犯罪集团7个、恶势力犯罪团伙12个,抓获涉黑涉恶成员113人,投案自首14人,破获刑事案件68起;批准逮捕涉恶案件20件77人,起诉涉恶案件26件88人,起诉涉黑“保护伞”案件6件7人;一审判决31件91人;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8236.2万元。此外,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县共有14名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分子投案自首。

### 政治生态不断净化

该县把扫黑除恶与反腐败斗争和基层“拍蝇”结合起来,纪检监察机关扛牢扫黑除恶政治责任,坚持“两个一律”“一

案三查”,强化直查领办、交叉管辖、领导包案等措施,加大监督执纪审查调查力度,彻查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推动政治生态不断净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县共受理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线索92件,办结92件。共立案审查调查10件10人,党纪政务处分9人,移送检察机关1人,问责处理30人。

### 基层治理不断增强

该县把扫黑除恶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结合起来,强化基层基础,不断增强基层治理能力,为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提供坚强组织保证。专项斗争中,共排查107名存在违纪违法的村(社区)“两委”干部,35名村(社区)“两委”干部被清理出基层队伍。排查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74个,“一案一整改”涉黑涉恶村(社区)7个。持续组织开展“抓党建强基础化矛盾促和谐”专项活动,帮助村(社区)排查化解矛盾纠纷430件。推进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全

县216个村(社区)完成“一肩挑”。推行“村级网格化+户积分管理”社会治理模式,全面提升了村级管理效率和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 强化源头整治优化发展环境

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问题,该县行业主管部门开展了多轮行业治乱专项行动,健全和落实市场准入、日常监管等工作机制,堵塞行业管理漏洞,有力地挤压了黑恶势力滋生空间,优化了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环境。挂牌整治3个治安突出问题突出的乡镇和9个村(社区)。纪检监察、审判、检察、公安机关针对办理涉黑涉恶案件发现的行业领域监管问题共发出“三书一函”33份。梳理提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成熟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全县各级各部门建立制定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文件86件,进一步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发展。

吴新红 杨春生

## 永兴检察官开展公益诉讼讲座

为加大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宣传力度,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严格执法,近日,永兴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罗新应邀来到永兴县自然资源局,以《检察公益诉讼护航自然资源保护》为题,为该局70余名副股级以上干部带来了一堂生动丰富的公益诉讼专题讲授。

讲座中,罗新从检察公益诉讼的背景、检察公益诉讼的基本内容、检察公益诉讼护航自然资源等三个方面进行了讲解,同时结合涉及自然资源领域的典型公益诉讼案例,立足该县实际情况,就如何有效应对行政公益诉讼提出了针对性意见,指出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在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方面的目标是一致的,公益诉讼没有你赢我输、你高我低,只有双赢共赢、共同进步。

讲座采用PPT方式,引用了全国各地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内容图文并茂,深入浅出,既普及了公益诉讼相关法律知识,也为该局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赢得了参会人员一致好评。通过这次交流讲座,加强了检察机关与行政执法机关的思想统一、沟通交流,也增进了行政执法机关对公益诉讼的了解,为双方共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切实维护好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奠定了基础。

资阳辉